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wu C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東吳水泥國際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5)

(1)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及
(2) 完成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東吳水泥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15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之決議案（「決議案」）已於2020年12月31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15日之通函（「通函」）。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12月31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a.	批准、確認及追認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67,386,000 100.0%	0 0%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為使購股協議生效及完成據此擬進行之交易進行一切彼等認為屬必要的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及採取一切彼等認為屬必要、適合、適宜或權宜的有關步驟。	67,386,000 100.0%	0 0%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52,000,000股及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進行投票。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誠如通函所述，蔣先生（賣方股東，被視為於收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已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就決議案放棄投票。蔣先生透過其於Goldview的權益持有本公司297,5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53.89%。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目為254,5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46.11%。除上文所披露外，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及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由於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2) 完成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決議案後，購股協議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已於2020年12月31日完成。因此，收購事項已於2020年12月31日完成。

承董事會命
東吳水泥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劉東

香港，2020年12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東先生及吳俊賢先生；非執行董事蔣學明先生、謝鶯霞女士及陳炫霖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曹貽予先生、俞曉穎女士及索索先生。